

(12) 实用新型专利

(10) 授权公告号 CN 201617308 U

(45) 授权公告日 2010. 11. 03

(21) 申请号 200920297374. 9

(22) 申请日 2009. 12. 18

(73) 专利权人 刘霞

地址 610000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西区大道
60 号

(72) 发明人 刘霞 罗芳

(51) Int. Cl.

A45C 7/00(2006. 01)

A45C 13/12(2006. 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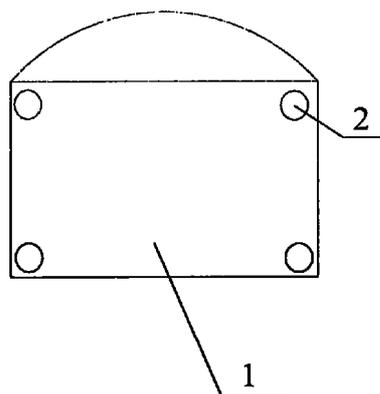
权利要求书 1 页 说明书 2 页 附图 1 页

(54) 实用新型名称

可以折叠的购物袋

(57) 摘要

本实用新型公开了可以折叠的购物袋,包括袋体,所述袋体正面和背面分别设有暗扣。携带购物袋或是不使用时,简单折叠后,可以将购物袋折叠成钱包大小,然后将绳套套在手腕上,就可以轻松携带购物袋了,携带方便、美观。



1. 可以折叠的购物袋,包括袋体(1),其特征在于,所述袋体(1)正面和背面分别设有暗扣。

2.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可以折叠的购物袋,其特征在于,所述袋体(1)正面的四个角落上设有暗扣(2),并且上边的暗扣与下边的暗扣相扣合。

3. 根据权利要求2所述的可以折叠的购物袋,其特征在于,所述袋体(1)背面设有四颗暗扣,其中两颗暗扣距离袋体上端 $1/2$ 并且距离袋体侧端 $1/4$,另外两颗暗扣位于袋体底端并且距离袋体侧端 $1/4$ 。

4. 根据权利要求3所述的可以折叠的购物袋,其特征在于,所述距离袋体(1)上端 $1/2$ 的暗扣相匹配,位于袋体底端的暗扣相匹配。

5. 根据权利要求1-4任意一项所述的可以折叠的购物袋,其特征在于,所述袋体(1)背面中央位置设有绳套(3)。

可以折叠的购物袋

技术领域

[0001] 本实用新型涉及一种可以折叠的购物袋。

背景技术

[0002] 当今世界越来越注重环境的保护,现在超市也已经不提供免费的塑料袋了,越来越多的购物者选择可以多次重复使用的购物袋。现在人们普遍使用的购物袋由于其不便于挂在肩上,也不方便直接提在手中,人们往往将购物袋揉成一团后装在衣兜内,不仅影响美观,而且不方便。人们在使用完毕后如果将购物袋揉捏后放置,购物袋会变得散乱,影响居室美观,如果将购物袋悬挂在厨房或是客厅,不仅不好看,而且还占用空间。

实用新型内容

[0003] 本实用新型的目的是提供一种可以折叠的购物袋,经过简单的折叠后就可以套在手腕上,携带方便而且美观,不使用时放置在房间里占用空间小。

[0004] 本实用新型解决所述技术问题采用的技术方案是:

[0005] 可以折叠的购物袋,包括袋体,所述袋体正面和背面分别设有暗扣。

[0006] 所述袋体正面的四个角落上设有暗扣,并且上边的暗扣与下边的暗扣相扣合。

[0007] 所述袋体背面设有四个暗扣,其中两颗暗扣距离袋体上端 $1/2$ 并且距离袋体侧端 $1/4$,另外两颗暗扣位于袋体底端并且距离袋体侧端 $1/4$ 。

[0008] 所述距离袋体上端 $1/2$ 的暗扣相匹配,位于袋体底端的暗扣相匹配。

[0009] 所述袋体背面中央位置设有绳套。

[0010] 本实用新型的有益效果是:

[0011] (1) 当人们携带购物袋时,由于购物袋的正面和背面都设置有暗扣,简单折叠后,可以将购物袋折叠成钱包大小,然后将绳套套在手腕上,就可以轻松携带购物袋了,携带方便、美观。

[0012] (2) 当不使用购物袋时,也可以将购物袋折叠后放置,不仅不占用空间,而且不会影响居室的整洁和美观。

附图说明

[0013] 图 1 是本实用新型正面结构示意图;

[0014] 图 2 是本实用新型背面结构示意图;

[0015] 图 3 是本实用新型使用状态图。

[0016] 图中标记相对应的部件名称:1- 袋体;2- 暗扣;3- 绳套。

具体实施方式

[0017] 如图 1、2、3 所示,可以折叠的购物袋,包括袋体,所述袋体 1 正面和背面分别设有暗扣。

[0018] 所述袋体正面的四个角落上设有暗扣 2,并且上边的暗扣与下边的暗扣相扣合。

[0019] 所述袋体 1 背面设有四个暗扣,其中两颗暗扣距离袋体 1 上端 $1/2$ 并且距离袋体侧端 $1/4$,另外两颗暗扣位于袋体 1 底端并且距离袋体 1 侧端 $1/4$ 。

[0020] 所述距离袋体 1 上端 $1/2$ 的暗扣相匹配,位于袋体 1 底端的暗扣相匹配。

[0021] 所述袋体 1 背面中央位置设有绳套 3。

[0022] 使用时,将袋体 1 正面上边的暗扣与下边的暗扣扣合,然后将袋体 1 两端均向中间折叠 $1/4$,再将袋体 1 背面的暗扣相扣合。然后抽出绳套 3。如图 3 所示,就可以将购物袋套在手腕上了,携带方便。

[0023] 以上所述,仅是本实用新型的较佳实施例,并非对本实用新型做任何形式上的限制,凡是依据本实用新型的技术实质上对以上实施例所作的任何简单修改、等同变化,均落入本实用新型的保护范围之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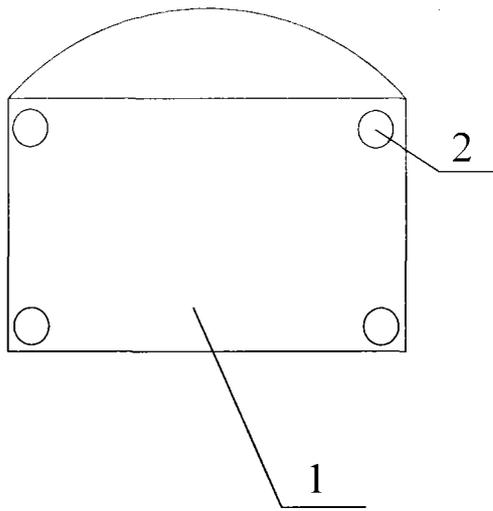


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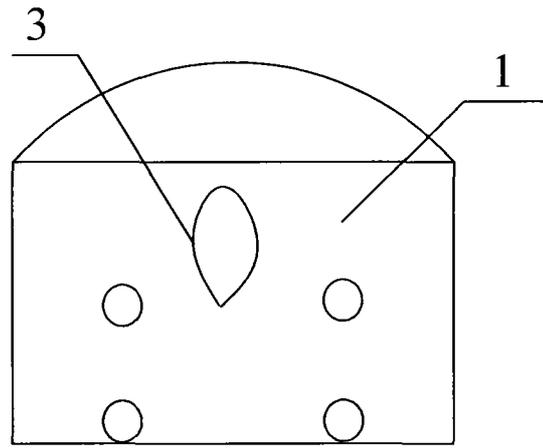


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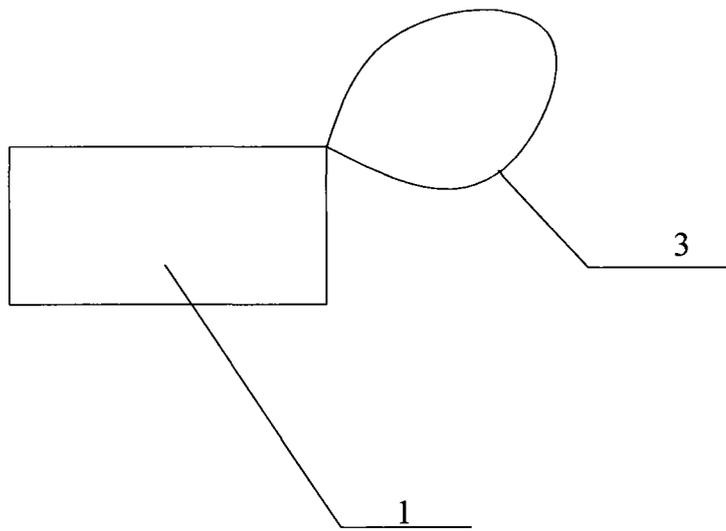


图 3